

政 府 采 购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2026 年样品
运输服务

项目编号：M4400000707533806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总公司（总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三、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采购代理服务收费账号的区别。如项目（采购包）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在按照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后，请投标人务必按要求将保证金存入所投项目（采购包）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投标保证金的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在递交投标保证金充分考虑以上因素。采购代理服务收费存入指定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账户。
- 四、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获取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6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19
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20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9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50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M4400000707533806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2026 年样品运输服务

预算金额：人民币 98 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 或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最高限价/ 元 (人民币)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2026 年样品运输服 务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或采购 累计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则合 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980,000.00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业。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或采购累计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则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4）投标人已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5）投标人应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相关有效期内《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14日至2025年11月21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gzebid.cn）在线获取

方式：详见本招标公告“六、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5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05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0 楼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代理机构处线上登记。**

获取方式：投标人须准备以下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上传至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gzebid.cn）后，通过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gzebid.cn）免费获取 pdf 盖章版的招标文件，投标人通过其他渠道获取的招标文件与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gzebid.cn）不一致，以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gzebid.cn）为准。本项目只接受通过以下方式正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投标人应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因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负责：

①招标文件获取表（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投标人参与本项目过程中，如遇各类问题，可按以下途径解决：

1、广咨平台操作相关问题

请查阅《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等手册，获取路径：平台网站右上角→平台服务→左侧栏“操作手册”。

2、移动 CA、电子签章及电子保函相关问题

（1）人工客服：扫描网站右下角浮窗“移动 CA 电子保函”中的微信二维码咨询。

（2）电话客服：拨打 400-658-7878 联系。

3、广咨平台账号问题、技术故障等

（1）微信客服：扫描网站右下角浮窗“微信客服”，即可与平台客服实时对话，同时提供人工服务。人工客服在线时间：每日 8:30~12:00，14:00~17:30（节假日除外）；非工作时间可留言，人工客服人员会在上班后尽快处理。

(2) 智能客服：“广咨小智”24 小时在线，可直接发起在线对话咨询。

(3) 服务热线：拨打 400-658-7878，每日 8:30~12:00，14:00~17:30（节假日除外）。

纸质招标文件的提供：投标人按规定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段内到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9 楼 903 室）领取纸质招标文件。

(二)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空港四路横一路机场海关 1 号楼

联系人：何小姐

联系电话：020-811357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9 楼 903 室

联系方式：谷小姐 020-835443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谷小姐、彭先生

电话：020-83544332

发布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一：

招标文件获取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领取招标文件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获取招标文件代表信息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QQ 邮箱）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2026 年样品运输服务 采购人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2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3	招标方式：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
4	招标信息发布：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网）
5	招标范围： 详见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6	投标文件份数： 中文正本 1 份；中文副本 4 份；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 份（usb 闪存盘）
7	投标有效期： <u>90 天（日历天）</u>
8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 投标人必须提交¥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的投标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按银行子账号信息汇款/转账方式缴纳；或（2）电子保函线上缴纳方式： （1）银行子账号信息汇款/转账缴纳方式： ①投标人网上登记成功后，应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gzebid.cn ）并选择对应项目获取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子账号信息（每位投标人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该账号是针对每位投标人随机生成的专属账号）。 ②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中支付，并以资金到达该子账号的时间为准，如从其他账户、或未缴纳到指定的子账号，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③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须仔细阅读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缴纳保证金页面的所有内容（包括重要事项），如因投标人未按要求错误操作造成系统平台无法识别缴纳账号信息或投标保证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的，视为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由此造成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电子保函线上缴纳方式： ①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 www.gzebid.cn ）并选择对应项目，选择“申

	请电子保函”，使用标信通 APP 进行扫码申请，选择开函机构并填写发票信息（如为首次在该开函机构申请电子保函需先完成准入），选择 CA 盾（如未办理移动 CA，系统将自动赠送一个仅能用于开函的 CA），确认提交并完成支付，成功出函后，投标人在标信通 APP 点击“确定提交”，电子保函同步提交至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还可在标信通 APP 手机下载所开具的电子保函。 ②登录标信通 APP，点击“投标保函”-“申请保函”，选择“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并选择开函机构（如首次在该开函机构申请电子保函需先完成准入），选择项目申请保函（需先在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否则无法购买电子保函），填写发票信息，选择 CA 盾，确认提交并完成支付，成功出函后，投标人在标信通 APP 点击“确定提交”，电子保函同步提交至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人可在标信通 APP 手机下载所开具的电子保函。 具体操作可访问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平台服务》办事指南》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指南具体见：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www.gzebid.cn）首页>平台服务>办事指南>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上缴纳投标保证金说明，咨询热线电话：400-658-7878 网站客服(QQ)：3151435402。）
9	投标截止时间：<u>详见投标邀请函</u>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u>详见投标邀请函</u>。
10	开标时间：<u>详见投标邀请函</u> 地址：<u>详见投标邀请函</u>。
11	招 标 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空港四路横一路机场海关 1 号楼 联系人：何小姐 联系电话：020-81135702
1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谷小姐 电 话：020-83544332 电子邮件：akanishilui@qq.com

二 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标的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1.3.5 若招标文件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不符合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若招标文件中写明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具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招标文件中写明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

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本项目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写明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6. 适用法律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三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内容如下：

招标公告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8.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对于没有及时回函确认或者不回函的，视为其已收到。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范围

10.1 项目有划分包组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包组或几个包组进行投标，如采购需求或招标公告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0.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组在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包组中某一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11.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列，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1.3 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及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12. 投标报价

12.1 所有投标均按人民币进行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应在《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规定的采购范围、内容、标准、责任范围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进行合理报价。除非《采购需求》中另有约定，否则投标报价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全部采购内容的报价。

12.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关表格中标明投标标的及伴随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并由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12.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合同约定可以变更以外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4 每一项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原则上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 项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3.2 投标保证金缴纳人、招标文件领取人、投标登记人和投标人必须为同一组织机构或联合体内不同成员单位，否则将视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13.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的；

(2) 中标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的；

(3) 中标后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或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13.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5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5.1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3.5.2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即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13.5.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自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3.5.4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不予退回。

13.6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14.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 项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印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6.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无法辨认、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密封，将正本和所有的副本、电子文档密封，并进行封装。

17.2 所有包装封皮上均应：

（1）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在包装封皮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7.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密封有瑕疵，但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未密封。

18. 投标截止

18.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中规定的地点。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19.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修改后的投标文件或撤回行为无效。

19.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9.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并当众宣读投标内容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六 开标及评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0.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2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未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委派一名评委，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22. 资格审查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应按照第五部分《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相应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评标环节，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评标当天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2.1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或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 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2.2 查询及记录方式: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23.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投标人应按照第五部分《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相应要求, 提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 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在评标期间, 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 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 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合理时间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5 样品及演示

25.1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 按照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5.2 采购活动结束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样品进行封存及退回。

25.3 演示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具体内容见评审细则的要求。

26. 投标无效

26.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带有★号标识内容（包括本级及其下级编号中所有内容）等文字说明的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是指与招标文件中带有★号标识内容的文字说明、条款、条件和规格等要求相符。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媒体发布的相关信息。

2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中以下任一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①资格声明函

②投标函

③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⑤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⑥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3）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7. 比较与评价

2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服务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详细评标标准见第三部分评标方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者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中的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包），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27.4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28.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29.1 除第32条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按第三部分评标办法规定执行。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第三部分评标办法规定执行。

29.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 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9.3 因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产生其他问题, 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处理。

30. 保密原则

30.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30.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七 确定中标

31. 确定中标人

31.1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中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1.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 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 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中标, 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 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3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 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 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4.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如需要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或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的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5.2 如需要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 将视为拒绝签订合同并放弃中标资格,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 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6.1.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标准，以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进行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并下浮 35%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37. 廉洁自律规定

37.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7.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8.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9. 质疑与接收

3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9.2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39.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40. 履约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的要求进行验收。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有划分包组的，则以包组为单位）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如有），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 凡标记“▲”号的条款（如有）为重要的要求，投标人任何负偏离（不满足要求）或不响应可能对其评审产生重大的影响，具体见项目评审标准。

一、项目概述

项目内容	服务期	预算金额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2026 年样品运输服务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或采购累计结算金额 达到合同金额则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人民币 98 万元

1. 本项目为交钥匙承包项目，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文件对中标供应商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2. 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二、需求内容

项目基本概况：为保证相关业务样品及时安全运送，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以下简称：采购人）特委托具备相关资质和条件的供应商负责提供样品运输服务。中标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需求将样品当日送达，专车运输跟踪、随时响应，需具有针对项目运行要求设计的操作系统。

1. 服务范围：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2026 年样品运输服务。

2. 服务要求：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样品的运输工作，准时接样、专车且点对点运输，保证样品安全和运送时效。

3. 服务时间（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或采购人累计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则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三、具体要求

1. 人员管理要求

★1.1 中标供应商需指定项目负责人，对车辆司机开展培训和作业指导监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材料、数据等要做到严格保密，未经同意不得擅自发布、引用，不得发生失泄密事件。否则，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2 公司对员工应有定期体检制度，从而筛选出符合要求的服务人员投入该服务项目。车辆驾驶员上班前须确定身体健康，精神状态良好，保证安全运输和规范操作。

2. 车辆管理要求

2.1 供应商有物流运输队伍，自有或租赁专用配送车辆，能快速响应运输需求。

★2.2 投入该服务的车辆有跟踪系统（如 GPS、北斗定位等），有异常情况可查看运输轨迹。（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3 用于该项目服务使用的车辆车龄不高于六年并车况良好，满足样品运输服务需求，并为车辆购买第三者责任险。

▲2.4 为保证项目正常运营，中标供应商可用于该项目的车辆应不少于 3 辆；

2.5 车辆信息需报采购人备案，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车辆行驶证、保险情况等。

2.6 视样品运输要求和车厢情况，需及时对车厢进行清洁和消毒并在消杀表中记录，视

情况需要每天不少于一次。

2.7 如运营车辆需调整，中标供应商需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提供调整车辆信息并说明车辆调整原因，确保车辆持续符合项目要求。

3. 服务相关要求

3.1 下单与接单要求

3.1.1 采购人通过电话或工作群下达样品运输需求的，中标供应商需要在半个小时内按要求执行，确保响应时效。

3.1.2 负责运输人员向下单人员清楚了解运输样品性质，按要求做好相应防护措施。应区分常规、加急运输要求、法检、非法检等信息，准确记录，方便分类统计服务数据。

3.1.3 中标供应商必须清楚订单上的运输班次、目的地位置、运送和交接手续等要求，如有不明确的需提前与采购人需求部门确认。

3.1.4 对于某些特殊要求暂时无法执行的，及时与采购人需求部门反馈，待确认后执行。

3.2 服务响应要求

3.2.1 及时接单，准确记录下单时间，合理调度车辆及人员确保在约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接样。运输单如有特殊注意事项，采购人需求部门需要提供操作指引和注意事项，在物流单证上备注。

3.2.2 中标供应商根据甲方需求确认接收样品的实验室位置，设置运输路线，按需求进行点对点的往返运输。

3.2.3 服务随时响应，如遇计划外或紧急运输任务，中标供应商能在约定时间内到指定运输地点接收样品并开始运输。

3.3. 现场揽收要求

3.3.1 准确记录到达接样地点时间，并联系下单人员。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需求部门在收样点进行物品交接。

3.3.2 交接时，中标供应商应检查样箱外观是否有破损等异常情况。如交接过程发现异常，应与采购人需求部门现场对接人沟通并做好记录。如样品有异常且影响安全运输的，中标供应商可拒绝接收样品，并第一时间与采购人需求部门现场对接人沟通，异常排除后方可运输。

3.3.3 中标供应商要对样箱进行拍照存档（照片中需要包含所有送样样箱的编号、当前时间、当前位置）。

3.3.4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需求部门人员共同填写物流单据，并签字确认。单据需规范填写，字迹清晰完整，包括取样点、发样时间、物品名称、样品数量、发样人签名、收样人签名等。

3.3.5 采购人要求运送的样箱上可能会附有纸质单据，需仔细对应并原封不动的交目的地样品接收人/地点。

3.4. 标本运输要求

3.4.1 样箱或其他样品需整齐码放、限位固定，防止运输过程中颠簸造成翻滚或损坏。有向上置放标志的，在运输过程中应时刻保持正确方向摆放，以免发生样品溢洒。

3.4.2 运输过程中如出现交通事故、堵车等异常情况需要启动应急预案的，需与采购人需求部门沟通，包括事发地点、样品状态、预计送达时间等。

3.5. 标本箱签收要求

3.5.1 运输车辆到达送样目的地后，中标供应商应立即在操作系统（软件）或其他方式准确记录到达时间。

3.5.2 样箱送达实验室后，中标供应商需及时在工作群内进行运输状态报备。

3.5.3 中标供应商需要在每个实验室门口的“样品签收记录表”中填写当前运输班次的信息并拍照。

3.6. 服务记录管理

3.6.1 具有针对项目运行要求的操作系统（软件）或使用其他方式形成完整服务记录，服务记录可追溯。

3.6.2 记录文件管理要求。在结算周期内，每月的服务需汇总形成纸质服务单据（盖章）后交采购人核验。

3.7. 应急预案和管理

▲3.7.1 中标供应商必须具有感染性物质运输经验并提供相关运输方案以及案例，符合《感染性物质运输标准》（WS/T 852-2025）的要求。

3.7.2 配备样本保温冷藏运输箱，箱体、箱盖需耐磨、抗摔、抗压。冷藏箱及冰盒具高性能保温，无泄漏、损坏；冰盒经冰冻后，根据冰盒数量，箱体内可在 43℃环境温度下保温 2-8℃大于等于 8 小时，箱子表面带有温度显示，可实时查看箱内温度变化，确保运输过程中温度控制得当。

四、运输路线和限价说明

运输类型分为市区运输和机场范围内运输两种，见下表，其中往返公里数以高德地图路线数据参考所得，运输、包材和耗材相关服务费最高限价和据实结算公式见表下标注。服务费用包含税费、车辆、人员、后台管理、运输相关资质、生物安全防护物资、全年无休等投入本项目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一）市区运输（定点定时）

序号	运输路线	收样地点	送样地点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	每公里最高单价（元）	每日预估次数

1	电商办（联邦快递）→查验一处、查验二处及机场范围海关工作点→广州海关技术中心	联邦快递、机场北区各工作点	海关技术中心（珠江新城花城大道66号海关大楼B座）	108	5.03	预计每日1-2次
2	查验一处、查验二处及机场范围海关工作点→广州海关技术中心	机场北区各工作点	海关技术中心（珠江新城花城大道66号海关大楼B座）	86	5.03	
3	电商办（联邦快递）→广州海关技术中心	联邦快递	海关技术中心（珠江新城花城大道66号海关大楼B座）	98	5.03	
4	T1 航站楼、T2 航站楼、南楼实验室→P3 实验室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海关南工作区）	P3 实验室（海珠区国际生物岛螺旋四路）	102	5.03	预计每日4-5次
5	T1 航站楼、T2 航站楼、南楼实验室→保健中心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海关南工作区）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龙口西路）收样点	76	5.03	预计每日4-5次
6	T1 航站楼、T2 航站楼、南楼实验室→保健中心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海关南工作区）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沙面北街）收样点	72	5.03	若有

注：1.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以高德地图路线数据为基础测得，如因道路封闭或拥堵等原因需绕路运输，实际公里数超出上表所示公里数，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仍按上表所示公里数

结算。

2. 结算公里数以收样起点至送样结束点的以上表所列公里数为准。结算公式：结算金额=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每公里最高单价×（1-中标下浮率）。

3. 本服务模式为随时下单随时响应，响应时间要求在 30 分钟内。

4. 如果合同期内 T1 航站楼业务转场至 T3 航站楼，届时按照实际往返公里数×对应上表序号 4-6 的线路中标单价结算。

5. 如运输路线超出上表路线，应经采购人同意后实施，按实际收样地点和送样地点运输路线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同类中标单价金额结算。

（二）包材租赁

费用类目	品名	最高单价（元）	数量
标本箱租赁	小号 10L 标本箱 /2814 型号标本箱	0.875 元/日/箱	按实际使用量计算
千帕罐租赁	95 千帕罐	0.175 元/日/个	按实际使用量计算

结算公式：结算金额=实际使用数量×每件最高单价×（1-中标下浮率）

中标供应商需承担标本箱和千帕罐的维护更换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三）耗材

费用类目	品名	最高单价（元）	数量
一次性耗材使用	生物样本袋	0.24 元/个	按实际使用量计算

结算公式：结算金额=实际使用数量×每件最高单价×（1-中标下浮率）

（四）机场范围内运输

序号	运输路线	收样地点	送样地点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	每公里最高单价（元）	每日预估次数
1	T1 航站楼、 T2 航站楼 →南楼实验室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	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南工作区）	10.6	5.77	每日 3-6 次
2	T1 航站楼、 T2 航站楼 →北区实验室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	北区实验室（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横十六路检验检疫集中查验监管区内）	9.4	5.77	1 次（节假日视情况需要）
3	查验一处、 查验二处	海关查验中心（白云机场海关）	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南工作区）	20	5.77	若有

	→南楼实验室	北工作区海关监管区)				
4	电商办→南楼实验室	联邦电商(联邦快递亚太转运中心)	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南工作区)	32	5.77	若有

注：1. 航站楼（含 T1、T2）、北区（含查验一处，查验二处）至南楼实验室或北区实验室以约定时间规划路线运送为一个趟次，例如：航站楼旅检一处，旅检二处在某时段内，都有送样需求，且送样时间在半小时以内，须中标方统筹协调后按一趟次运送。北区各业务处室、电商办法检样品约定时间内一并运送为一趟次（如需加急另计一趟次），例如：北区查验一处，查验二处在某时段内都有送样需求，且送样时间在半小时以内，须中标方统筹协调后按一趟次运送。

2. 本服务模式为随时下单随时响应，响应时间要求在 30 分钟内。

3. 采购人需求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下达运送需求，中标供应商应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此路线的人员与车辆。如因中标供应商原因而耽误样品运送服务或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中标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相应的后果。

4. 场内运输结算公里数以收样起点至送样结束点的以上表所列公里数为准。结算公式：结算金额=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每公里最高单价×（1-中标下浮率）。如果合同同期内 T1 航站楼业务转场至 T3 航站楼，则按照 T3 航站楼与目的地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对应上表序号 1-2 的线路中标单价结算。如果合同同期内北区实验室搬迁，则按照起始点至北区实验室新址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对应上表序号 2 的线路中标单价结算。

5.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以高德地图路线数据为基础测得，如因道路封闭或拥堵等原因需绕路运输，实际公里数超出公里数，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仍按上表所示公里数结算。

6. 如运输路线超出上表路线，应经采购人同意后实施，按实际收样地点和送样地点运输路线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同类线路中标单价金额结算。

五、商务要求：

（一）采购项目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或采购人累计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则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广东省广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

1. 按照采购人对本项目的运输要求进行验收，接单及时、运送快捷、安全规范（冷链、防护措施等）、服务记录准确无误等。

2. 经核实如中标供应商发生不符合标本箱签收要求情况的，每出现 1 次，采购人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 500 元。

3. 经核实中标供应商出现交通事故或不规范操作情况的，每出现 1 次，采购人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 500 元。

4. 经核实中标供应商发生不符合车辆消杀要求情况的，每出现 1 次，采购人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 500 元。

5. 经核实中标供应商发生不符合现场揽收要求情况的，每出现 1 次，采购人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 500 元。

6. 经核实中标供应商发生不符合样本运输要求的的情况的，每出现 1 次，采购人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 500 元。

7. 经核实中标供应商发生不符合车辆管理和要求情况的，每出现 1 次，采购人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 500 元。

（三）履约保证金：

1. 提交说明

（1）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2）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5%；

（3）方式：可采用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

2. 退还说明：

（1）时间、方式和条件：中标供应商履行完成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在合同期满之日起 30 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申请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在收到申请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退还。如中标供应商未按合同条款履行合同义务，采购人有权扣除或没收履约保证金。

（2）中标供应商违反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采购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或是未付款中直接扣除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中标供应商应对超过的部分予以赔偿。中标供应商收到采购人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中标供应商应在 15 日内补足，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中标供应商通过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结果不成立，本合同自然终止，采购人无需再支付剩余合同款项。中标人除应返还采购人已支付款项，还应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费、诉讼费、律师费等。（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付款及结算方式

1. 合同款支付：

（1）采购人按月向中标供应商转账付款，中标供应商须提供该时间段实际产生服务的情况并明确请款金额的函以及对应的纸质清单明细（需中标供应商加盖公章），经采购人核实无误后，按实际产生的服务量进行计算，据实结算。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交的付款申请、等额正规发票及其他采购人指定所需材料后，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

手续。

（2）每次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等额正规发票；

（3）因采购人使用财政资金付款，需执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单位内部资金支付管理审批等有关规定。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下属机构，项目实施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和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共同承担本项目费用付款的义务。

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中“六 开标及评标”、“七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详见后附《技术评审表》、《商务评审表》、《价格评审表》。

二、评标原则及程序

（一）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二）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1.1 资格审查表详见本章附件 1。

2. 符合性审查

2.1 符合性审查表详见本章附件 2。

3. 样品及演示

3.1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或演示的，按照评审细则中载明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4. 比较及评价

4.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合 计
分值	20 分	50 分	30 分	100 分

具体量化打分标准如下：

（1）技术、商务评分：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各投标的技术、商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技术、商务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2）技术、商务得分统计

①将所有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 0.01）。

②将所有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③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得出商务技术得分。

6、价格核准和评分

6.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在评委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的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的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1）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
- （2）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3）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书的。

6.2 价格的核准

评委先对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复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投标报价中对投标标的主体、关键内容有漏项、缺项的，其投标无效。除上述规定外，投标人有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内容的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均视为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如中标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采购需求》所明示数量为准；《采购需求》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评标委员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投标报价，需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3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6.3.1 对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规定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

(2) 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否则不予享受该政策性优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3.2 对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

(1)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 1 % 的价格扣除。

（如节能产品在评审表已进行评分，则该产品不再进行此处的价格扣除。）

(2)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

(3) 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4) 对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节能要求作为实质性响应指标，不再享受评审优惠。

6.4 价格评分

投标人的最终价格得分的计算公式为：价格得分=市区运输得分+包材租赁得分+耗材得分+机场范围内运输得分

(1) 市区运输（16 分）

1. 评标价的计算公式为：评标价=1-投标下浮率

2.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1-最大的投标下浮率），其价格得分为 16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基准价÷评标价）×16。

(2) 包材租赁（1 分）

1. 评标价的计算公式为：评标价=1-投标下浮率

2.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1-最大的投标下浮率），其价格得分为 1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基准价÷评标价）×1。

(3) 耗材 (1 分)

1. 评标价的计算公式为: 评标价=1-投标下浮率

2.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1-最大的投标下浮率), 其价格得分为 1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基准价÷评标价)×1。

(4) 机场范围内运输 (12 分)

1. 评标价的计算公式为: 评标价=1-投标下浮率

2.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1-最大的投标下浮率), 其价格得分为 12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基准价÷评标价)×12。

6.4.2 在评标期间, 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按投标人须知 24 条内容执行。

7、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原则

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第 29 条, 报价相同的处理办法如下: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报价相同的处理办法如下: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紧接其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 依次类推。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综合得分相同时, 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

①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②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

③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 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④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 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三、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或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第 31 条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附件 1：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及要求
1.	资格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投标人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投标人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投标人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投标人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业。
8.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9.		投标人已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10.		投标人应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相关有效期内《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是否通过资格审查 (写“通过”或“不通过”)
不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说明		

备注：资格审查时：

1. 表中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栏按审查结果通过与否分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结论为“不通过”。

审查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符合性检查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函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开标一览表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投标文件有修改的地方已签署或盖章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结论	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写“通过”或“不通过”)			

备注：评标委员会审查时：

1. 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栏按审查结果通过与否分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结论为“不通过”。
3. 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附件 3：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分值
1	用户需求响应程度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1、对加注“▲”号的条款（共 4 条）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标注“▲”的重要技术参数，该项为“正偏离”或“符合”或“无偏离”的，则该项得 4 分；响应为“负偏离”的，则该项不得分。本小项共 16 分。 2、对用户需求书中“三、具体要求：”中未标注“★”号或“▲”号的一般技术参数条款进行评审：该项中所有内容完全响应采购需求要求的，得 5 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本小项最低得 0 分。 注：①、以【1、2、3……】项下的最末级条款（如：“2.7”、“3.6.1”等）作为单项条款。 ②、如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1
2	样本运输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样本运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确保响应时效的保障方案；②服务记录方式（物流系统/其他方式）；③收、送、交样流程控制）进行评审： （1）制度完整详细、合理可行且可行性强，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6 分； （2）制度完整详细、较合理可行但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3）制度不完整、基本合理可行但可行性较差，不能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不提供不得分。	6
3	物流配送能力	供应商有物流运输队伍，自有或租赁专用配送车辆的，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为本项目每多投入 1 台车龄不高于六年的运输车辆得 3 分，本小项累计最多得 6 分： 注： 1. 自有配送车辆是指投标人或者其员工名下的车辆，如果是员工的名下车辆，需提供员工在投标人公司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2. 自有车辆需提供购车发票，租赁车辆需提供租赁合同； 3. 须提供有效的车辆行驶证； 4. 车辆的正面和背面清晰照片，车牌清晰可见； 5. 所有证明材料需提交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6
4	服务团队实力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团队服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①团队组织架构；②团队岗位设置；③团队成员相关工作经验；④项目负责人对车辆司机开展培训和作业指导监督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成立综合性的服务团队，且服务团队组织架构完善、岗位设置合理、团队成员工作经验丰富，项目负责人对车辆司机开展培训和作业指导监督方案详细，有针对性，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得 6 分；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成立综合性的服务团队，且服务团队组织架构较完善、岗位设置较合理、团队成员工作经验较丰富，提供项目负责人对车辆司机开展培训和作业指导监督方案，但不具有针对性，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成立综合性的服务团队，且服务团队组织架构不够完善、岗位设置有一定合理性、团队成员工作经验一般，提供项	6

		目负责人对车辆司机开展培训和作业指导监督方案简单，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团队服务方案或所提供方案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 0 分。	
5	售后服务能力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至少包含①遇投诉或需处理情况的处理预案；②防止用户信息泄露的保密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1) 供应商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得 2 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2) 上述二项内容中，每提供一项内容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每提供一项内容且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此小项最高得 4 分。	6
6	保险保障	供应商为每台车辆购买的第三者责任险保额： 1. 500 万元以上得 5 分； 2. 500 万元（含）至 200 万元得 3 分； 3. 200 万元以下，得 1 分； 未投保得 0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保单及发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5
合计			50

附件 4：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分值
1	同类项目服务经验1	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运输服务业绩经验，每提供 1 份业绩证明材料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5 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合同名称、合同首页、项目服务内容页、双方签字盖章页）作为服务经验得分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	5
	同类项目服务经验2	在“同类项目服务经验 1”业绩有效的基础上，所提供业绩包含感染性物质运输的，每有 1 份多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4 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合同名称、合同首页、项目服务内容页、双方签字盖章页）作为服务经验得分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	4
2	用户满意度评价	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的同类运输服务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 5 分。 注：①同一客户或同一项目提供多项用户满意度评价的，按一项计算； ②须与供应商上述提供的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的用户单位一致； ③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盖章，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未提供不得分。	5
3	供应商认证情况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6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的截图，证书状态必须为“有效”，未提供不得分。	6
4	合计		20

附件 5：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1	价格	评标委员会对入围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修正核实。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精确到0.0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 州 白 云 机 场 海 关

服 务 采 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广州白云机场海关2026年样品运输服务

甲方(采购方):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空港四路横一路

乙方(供应方):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地址: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采购标的

乙方完全理解甲方服务采购的内容并确保其拥有相关资质完成相关服务。乙方承诺其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真实、有效、合法。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委托,提供广州白云机场海关2026年样品运输服务。

二、服务内容、标准及收费

(一)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采购需求。

(二) 服务标准详见附件一采购需求。

(三) 服务收费详见附件二服务收费,合同金额为最高结算金额,届时将根据乙方实际服务费据实结算合同实际款项。

(四) 其他补充_____。

三、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壹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或甲方累计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则合同期限结束,以先到者为准。

【/】质保期为__,自__之日起算。

四、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一)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玖拾捌万元整(¥ _____ 980000元)。该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税费、车辆、人员、后台管理、运输相关资质、生物安全防护物资、全年无休等投入本项目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甲方除此项费用外,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二) 甲乙双方同意选择以下第4款约定方式结算:

1. 提前预付:

【/】乙方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后,甲方向乙方预付全部服务费。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全部服务费。

2. 完成付款:乙方履行全部服务完毕且经甲方确认并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交完整支付材料,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支付材料审核确认无误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服务费。

3. 分期付款:

(1)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即人民币__元(¥ __元)。

【/】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如有)之日起 /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 %，即人民币元(¥ / 元)。

(2) 尾款：

乙方履行全部服务完毕，甲方确认并验收合格后 /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 %，即人民币 / 元(¥ / 元)。

4. 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方式：甲方按月向乙方转账付款，乙方须提供该时间段实际产生服务的情况并明确请款金额的函以及对应的纸质清单明细（需乙方加盖公章），经甲方核实无误后，按实际产生的服务量进行计算，据实结算。详见附件二服务收费。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等额正规发票及其他甲方指定所需材料后，经甲方审核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三) 乙方收款账户资料：

开户行：_____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乙方账户信息如有变更，须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付款延误或错误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等额正规发票以及甲方指定所需其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请款函》、服务清单等)。如乙方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 乙方知悉本合同使用经费由政府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等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甲方付款延迟，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主张甲方迟延付款违约责任以及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六) 因甲方使用财政资金付款，需执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单位内部资金支付管理审批等有关规定。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下属机构，项目实施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和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共同承担本项目费用付款的义务。

五、履约代表

甲方指定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乙方指定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任何一方更换自身履约代表前，应先将更换后的人员姓名、联系方式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以保证合同履行交接顺利。未经事先书面通知，视为该方的履行代表未发生改变，原履行代表在其授权范围内从事的本合同履行事宜及签署、提供的相关文件仍视为合法、有权、有效。若因未及时通知导致合同履行出现问题，责任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指定的服务项目。

(二) 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服务质量，督促及要求乙方整改不合格服务。

(三)甲方有权在乙方3次违约时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送达乙方即生效。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已收款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担保费、保全费、诉讼费等等），并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四)甲方为乙方履行服务义务提供必要的协助。

(五)甲方按约定支付乙方合同价款。

(六)乙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并持续具有完成甲方需求服务的相关资质。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隶属、投资、雇佣和承包关系。

(七)乙方不具有代表甲方行使权力或对外做出承诺的权限，甲方对乙方与乙方员工的劳动关系、行为及造成的任何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乙方应按时足额向其员工支付工资报酬，并按有关规定为其购买全部保险及承担其因完成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工伤、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害的赔偿及法律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九)乙方严格按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及时、全面履行服务义务，接受甲方相关人员的调配和检查。

(十)乙方确保提供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等。

(十一)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成果（包括过程资料、最终成果、报告等）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侵害第三人知识产权造成的所有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工作成果（无论是否具有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双方另有书面约定的除外）。乙方应签署必要的文件以确保甲方获得上述权利。

七、履约担保

(一)乙方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银行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按合同价的 5%（即大写人民币肆万玖仟元整，¥49000元）交纳履约保证金。乙方确保该等非现金形式保证金的合法性、真实性。

(二)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

(三)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或履约事项完成并验收合格后30日内，乙方向甲方书面提出申请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收到申请后于10个工作日内退还。如乙方未按合同条款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有权利扣除或没收履约保证金。

八、违约责任

(一)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每逾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付合同款中相应扣除；逾期累计超过15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二)如乙方提供服务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甲方要求（以较高标准为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异议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重做或补救。乙方收到通知5个工作日内未完成更换重做或补救的，或者更换重做/补救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全部已付款项。

(三)如甲方因乙方提供服务而遭受其他任何第三人提出权利主张(含知识产权)和索赔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负责协调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和索赔。如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5日内仍未妥善解

决，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和第三方主张的索赔。

(四)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1日，按照当期逾期付款额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不得超过当期逾期金额的10%。

(五)针对任何一方的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在守约方通知后5日内立即纠正，并赔偿导致守约方所遭受的经济损失。

(六)本条违约责任的损失赔偿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损失、因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公证费、担保费、保全费以及诉讼费等。

(七)本合同规定的违约金上限为合同总金额的30%。按合同规定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等款项，甲方有权自行从应付合同总价款中扣除充抵。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予以赔偿。

(八)乙方通过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结果不成立，本合同自然终止，甲方无需再支付剩余合同款项。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费、诉讼费、律师费等。详见附件三乙方承诺函。

(九)乙方需指定项目负责人，对车辆司机开展培训和作业指导监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材料、数据等要做到严格保密，未经同意不得擅自发布、引用，不得发生失泄密事件。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详见附件三乙方承诺函。

(十)经核实如乙方发生不符合标本箱签收要求情况的，每出现1次，甲方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500元。

(十一)经核实乙方出现交通事故或不规范操作情况的，每出现1次，甲方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500元。

(十二)经核实乙方发生不符合车辆消杀要求情况的，每出现1次，甲方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500元。

(十三)经核实乙方发生不符合现场揽收要求情况的，每出现1次，甲方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500元。

(十四)经核实乙方发生不符合样本运输要求的情况的，每出现1次，甲方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500元。

(十五)经核实乙方发生不符合车辆管理和要求情况的，每出现1次，甲方将从当月实际发生的服务费中扣除500元。

(十六)乙方违反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或是未付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如有不足的，乙方应对超过的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收到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乙方应在15日内补足，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九、合同修改

任何对合同的变更、修改和补充，应通过书面文件进行约定。该书面文件在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并作为附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因单方面变更合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十、争议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诉诸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十一、不可抗力

如果出现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经另外一方确定的不可抗力影响时间，不计入本合同执行时间，本合同执行时间相应顺延。合同期限可根据中止的期限作相应延长，但须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其他

(一)乙方声明并承诺如下：

1. 对在本项目采购、合同订立、合同有效期内知悉的甲方的所有工作秘密和其他秘密，负有永久保密义务。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合同约定标准(以较高者为准),符合国家有关知识产权、信息安全、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3、乙方及其员工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关联人员行贿或输送不正当利益。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用承担任何责任。

4. 乙方若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事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并对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二)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联系方式均是法定通知地址和联系方式，如发生变化均应在变更之日起两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合同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效力及其他条款效力的影响。

(三)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服务责任部分或全部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得转包、分包任何服务事宜，乙方因客观需要组织第三方共同完成本项目服务的，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所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五)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

(六)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七)其他补充：

1、乙方对员工应有定期体检制度，从而筛选出符合要求的服务人员投入该服务项目。车辆驾驶员上班前须确定身体健康，精神状态良好，保证安全运输和规范操作。

2、乙方投入该服务的车辆有跟踪系统（如GPS、北斗定位等），有异常情况可查看运输轨迹。详见附件三乙方承诺函。

3、乙方用于该项目服务使用的车辆车龄不高于六年并车况良好，满足样品运输服务需求，并为车辆购买第三者责任险，每台车的第三者责任险保额不低于（）万元。

4、为保证项目正常运营，乙方可用于该项目的车辆应不少于（）辆。

5、乙方必须具有感染性物质运输经验且运输服务符合《感染性物质运输标准》（WS/T 852-2025）的要求。

(八)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持____份，乙方持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乙方：

负责人/授权代表： 负责人/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采购需求

附件二、服务收费

(一) 市区运输（定点定时）

序号	运输路线	收样地点	送样地点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	每公里结算单价（元）
1	电商办（联邦快递） →查验一处、查验二 处及机场范围海关 工作点→广州海关 技术中心	联邦快递、机场北 区各工作点	海关技术中心（珠江 新城花城大道 66 号 海关大楼 B 座）	107	
2	查验一处、查验二处 及机场范围海关工 作点→广州海关技 术中心	机场北区各工作 点	海关技术中心（珠江 新城花城大道 66 号 海关大楼 B 座）	86	
3	电商办（联邦快递） →广州海关技术中 心	联邦快递	海关技术中心（珠江 新城花城大道 66 号 海关大楼 B 座）	98	
4	T1 航站楼、T2 航站 楼、南楼实验室→P3 实验室	航站楼 T1 物料通 道、航站楼 T2 物 料通道、南楼实验 室（白云机场海关 南工作区）	P3 实验室（海珠区国 际生物岛螺旋四路）	101	
5	T1 航站楼、T2 航站 楼、南楼实验室→保	航站楼 T1 物料通 道、航站楼 T2 物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 健中心（龙口西路）	75	

	健中心	料通道、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海关南工作区)	收样点		
6	T1 航站楼、T2 航站楼、南楼实验室→保健中心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海关南工作区)	广州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沙面北街)收样点	71	

注：1.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以高德地图路线数据为基础测得，如因道路封闭或拥堵等原因需绕路运输，实际公里数超出上表所示公里数，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仍按上表所示公里数结算。

2. 结算公里数以收样起点至送样结束点的以上表所列公里数为准。结算公式：结算金额=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每公里结算单价。

3. 本服务模式为随时下单随时响应，响应时间要求在 30 分钟内。

4. 如果合同期内 T1 航站楼业务转场至 T3 航站楼，届时按照实际往返公里数×对应上表序号 4-6 的线路结算单价进行结算。

5. 如运输路线超出上表路线，应经甲方同意后实施，按实际收样地点和送样地点运输路线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同类结算单价金额结算。

（二）包材租赁

费用类目	品名	结算单价
标本箱租赁	小号 10L 标本箱/2814 型号标本箱	____元/日/箱
千帕罐租赁	95 千帕罐	____元/日/个

注：1. 结算公式：结算金额=实际使用数量×结算单价

2. 乙方需承担标本箱和千帕罐的维护更换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三）耗材

费用类目	品名	结算单价（元/个）
一次性耗材使用	生物样本袋	

结算公式：结算金额=实际使用数量×结算单价

（四）机场范围内运输

序号	运输路线	收样地点	送样地点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	每公里结算单价（元）
1	T1 航站楼、T2 航站楼→南楼实验室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	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南工作区）	9.2	

2	T1 航站楼、T2 航站楼→北区实验室	航站楼 T1 物料通道、航站楼 T2 物料通道	北区实验室（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横十六路检验检疫集中查验监管区内）	9.2	
3	查验一处、查验二处→南楼实验室	海关查验中心（白云机场海关北工作区海关监管区）	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南工作区）	17.6	
4	电商办→南楼实验室	联邦电商（联邦快递亚太转运中心）	南楼实验室（白云机场南工作区）	29	

注：1. 航站楼（含 T1、T2）、北区（含查验一处，查验二处）至南楼实验室或北区实验室以约定时间规划路线运送为一个趟次，例如：航站楼旅检一处，旅检二处在某时段内，都有送样需求，且送样时间在半小时内，须乙方统筹协调后按一趟次运送。北区各业务处室、电商办法检样品约定时间内一并运送为一趟次（如需加急另计一趟次），例如：北区查验一处，查验二处在某时段内都有送样需求，且送样时间在半小时内，须乙方统筹协调后按一趟次运送。

2. 本服务模式为随时下单随时响应，响应时间要求在 30 分钟内。

3. 甲方需求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下达运送需求，乙方应根据自身情况安排此路线的人员与车辆。如因乙方原因而耽误样品运送服务或甲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相应的后果。

4. 场内运输结算公里数以收样起点至送样结束点的以上表所列公里数为准。结算公式：结算金额=运输路线的公里数（往返公里）×每公里结算单价。如果合同期内 T1 航站楼业务转场至 T3 航站楼，则按照 T3 航站楼与目的地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对应上表序号 1-2 的线路结算单价结算。如果合同期内北区实验室搬迁，则按照起始点至北区实验室新址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对应上表序号 2 的线路结算单价结算。

5. 运输路线的公里数以高德地图路线数据为基础测得，如因道路封闭或拥堵等原因需绕路运输，实际公里数超出公里数，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仍按上表所示公里数结算。

6. 如运输路线超出上表路线，应经甲方同意后实施，按实际收样地点和送样地点运输路线的实际往返公里数×同类线路结算单价金额结算。

附件三、乙方承诺函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格式 1. 投标文件包装信封或外包装格式参考

项目编号：（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第 包（如有）

投 标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 保证金信封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地址：
收件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格式 2.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参考

投标文件的封皮

正本/副本

投 标 文 件

所投包号：第 包（如有）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地址：

格式 3. 目录（参考）

目 录

类型名称	序号	文件名称	页码	注意事项
索引	1	资格、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2	评审要素投标资料索引表		
资格审查文件	1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1.1	资格声明函（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附件 1	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根据项目属性提出的特定要求）		
	4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商务部分	1	投标函（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3	开标一览表 （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4	政策适用性说明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7	监狱企业相关证明（可选）		
	8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9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投标无		

		效)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2	拟为本项目配置人员情况表		
	13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4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15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商务资料		
	16	银行保函(已通过其他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无须提供)		
	17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已通过其他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无须提供)		
	18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如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需签订)		
	19	分包意向协议书(如项目允许分包, 拟分包的各方需签订)		
服务部分	20	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服务部分》		
	21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服务资料		

第一章 索引

1. 资格性自查表

资格性自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包号：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范围
资格检查	1. 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
	资格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业。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中标备选方案。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投标人已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投标人应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相关有效期内《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备注：

1.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当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2. 请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勾选（在□内打√）“自查结论”栏目相应结论。

3. 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招标公告及本文件《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有关证明材料按投标文件格式第4.条的说明提供。

2. 符合性自查表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包号：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审查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合格	投标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开标一览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有修改的地方已签署或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如果有）	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其他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备注：

1.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当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2. 请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勾选（在□内打√）“自查结论”栏目相应结论。

3. 评审要素投标资料表

评审要素投标资料表		
商务评审分项	商务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评审分项	技术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和《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表格可延长。

2. 按评审项的顺序填写。

第二章 资格审查文件

格式 4. 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发布(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上述项目/采购包号（如有，填写投标采购包号）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声明如下：

（一）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方（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以下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投标的情形之一：

- ①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②供应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二）我方已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三）若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的，我方承诺以独立供应商名义即非联合体方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四）我方郑重承诺公平竞争：我方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本项目（采购包）的公平竞争，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附件 2:

与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一、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名称如下：

二、我方的控股股东名称如下（我方的母公司、对我方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投资单位）：

三、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名称如下（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四、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我方承诺上述有关联关系的单位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如有参与投标，我方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有以上情况的单位名称请应列尽列，若无相关情况请填写“无”。

格式 5.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1：（根据项目属性提出的特定要求）

附件 2：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如已经成功领取采购文件的证明材料（含采购代理机构邮件发送采购文件电子版的截图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本次采购文件获取的发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成功领取采购文件的登记截图）

第三章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格式 6. 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我方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现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2.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或信息。
4.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5.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6.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电话：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的授权书。

格式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年月日

附：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注册号或登记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格式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或盖印鉴）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印鉴）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或盖印鉴）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格式 9.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

序号	内容	下浮率（%）	服务期
1	市区运输	大写： 小写：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或 采购累计结算金额达到合同 金额则合同期限结束，以先 到者为准
2	包材租赁	大写： 小写：	
3	耗材	大写： 小写：	
4	机场范围内运输	大写： 小写：	
2	报价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3	备注		

备注：

1.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 10.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可以自定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但投标人自定的投标明细报价表格式的报价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參考的投标明细报价表格式的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

- 1、投标人所报价格是指完成《采购需求》所要求提供的服务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管理费、设备与材料费、保险费、税费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2、投标报价采用“下浮率（%）”的方式。
- 3、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1.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一）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如适用）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强制/优先采购品目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强制品目		
			优先品目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第 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第 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品目范围内，且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需附上相关认证证书）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无法获得相关政策优惠。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格式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型企业适用；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其本身不作为扶持对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2026年样品运输服务，属于；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组成联合体投标，且承担合同总金额30%或以上工作的联合体成员的企业情况，请务必在以上声明函中体现。同时，需与《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的相关内容一致。如两份资料内容信息不一致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的，则不享受政策优惠。

温馨提醒：

1、投标人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如不属于法规规定的小微企业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有需要的投标人可自测。亦可参考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中的相关数据信息。

3、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格式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温馨提醒：

1.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按以上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投标人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如不属于法规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自行承担。

格式 14. 监狱企业相关证明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格式 15.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项目编号：（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对招标文件的偏离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1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2				

注：如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并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格式 16.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标 “▲” 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招标文件中标有 “▲” 的内容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对招标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说明：

1. 请投标人将招标文件中标有 “▲” 的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2. 此表可延长。
3. 招标文件若无 “▲” 标注的条款，则上表留空。

投标人对招标需求的响应情况（标 “▲” 的条款除外）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对招标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说明：

1. 把招标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
2. 按招标需求的顺序填写。
3.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格式 17. 投标响应与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合同条款内容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对合同条款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说明：

1. 把招标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
2. 按招标需求的顺序填写。
3.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格式 1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 投标人名称： 电话号码：

2. 地 址： 传 真：

3. 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 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外商投资者国别： ）：☐全部由外商投资；☐部分由外商投资

☐否

5. 投标人开户账号资料

银行名称及账号：

开户地址：

6. 投标人简介（自行描述）：

二、投标人获得资质和获奖证明文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其他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他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时 间	受处理的原因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处理的内容 (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全国范围内某种项目的采购活动的，同时说明解禁时间)	备 注

--	--	--	--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有关技术、资金实力的资质材料，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标记样本（即 LOGO，如无，无须标记）

投标人公章样本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格式 19.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日期	项目验收情况	

注：提供相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及在本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 期：

格式 20.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获得有关的资质证书	经验年限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工作

注：提供相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及以上人员在本单位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 期：

格式 21.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验收情况	业主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 期：

格式 22.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格式 23. 投标保函（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相关材料，无需提供投标保函）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号

致：XXX 采购人

本保函作为 (投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 响应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的招标公告提供的投标保证金， (开具银行名称) 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 [保 证 金 金 额] ((小 写) ￥ 元) :

1. 从开标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供应商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中标服务费；
4.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职务

格式 24.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相关材料，无需提供投标担保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
（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贵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贵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贵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

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贵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贵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样本，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提供，但不能偏离且不限于以上实质性内容！

第四章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第五章 附件及其他

附件 1：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投标时无需提供）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签订编号为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

（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